

# 厦门工学院文件

厦工教〔2020〕43号

---

## 关于举办厦门工学院 首届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要求，聚焦教学创新、掀起学习革命，引导高校教师潜心教书育人，根据《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关于举办首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高学会〔2020〕107号）和《福建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福建省首届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闽教高〔2020〕22号）精神，我校拟举办厦门工学院首届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通知如下：

### 一、大赛主题

推动教学创新、打造一流课程

## 二、大赛宗旨

落实以本为本，推动教授上讲台，推进智慧教育，强化学习共同体，引导分类发展。

## 三、参赛对象及分组要求

（一）参赛对象：我校在编在职专任教师，主讲教师近五年对参赛的本科课程讲授3轮及以上。主讲教师及团队成员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行为，不存在师德师风问题、学术不端等问题，三年内未出现过教学事故。

以个人或团队形式报名，鼓励以团队形式参赛，团队成员包括1名主讲教师和不超3名团队教师。

（二）比赛分组：根据主讲教师专业技术职务等级分正高组、副高组、中级及以下组等三个组别。

## 四、大赛安排及要求

### （一）学院推荐

1. 全国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是教育部官方唯一认可的教师大赛，希望各学院高度重视，尽快启动并认真组织好报名推荐工作，动员符合参赛条件的各组别教师积极参赛。请各学院分组别择优选拔或推荐本单位人选参加校赛，每组各推荐1-2名参加大赛，原则上每个学院每个组别均应有参赛个人或团队。

2. 请各学院于2021年1月7日前提交相关材料，具体包括：参加校赛的教师个人或团队的申报书（附件2）、课程教学大纲、课程教学创新成果报告和课程教学设计方案各一式4份（具体要

求详见附件 3、附件 4 和附件 5)。以上材料连同推荐教师汇总表(附件 6)纸质版报送至教务处教研科(图书馆 303),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52730192@qq.com,联系人: 郭新巧,联系电话: 6667706。

## (二) 校赛

本次大赛校赛分成果报告和现场评审两个环节(评审标准详见附件 1),拟定于 2021 年 1 月中旬举办,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1. 函评: 参赛教师在规定时间内将课程教学创新成果报告和课程教学设计方案等材料提交教务处,由专家评委提前进行函评,确定进入现场评审的参赛教师名单。其中,课程教学创新成果报告占总成绩的 15%,课程教学设计详案占总成绩的 50%。

2. 现场评审: 现场评审以教学创新设计汇报为主。参赛教师结合教学大纲和教学实践,全面说明整门课程的设计思路,突出教学改革与创新,展示相关过程性支撑资料。汇报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专家评委提问交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教学创新设计汇报占总成绩的 35%。

## 五、奖项设置

(一) 个人(团队)奖。按组别分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其中,每组特等奖 1 名,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3 名,分别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特等奖 2000 元、一等奖 1200 元、二等奖 800 元),并推荐各组的特等奖获奖教师参加福建省首届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

(二) 优秀组织奖。对积极推荐教师参赛并获得良好成绩的二级单位授予“优秀组织奖”。

- 附件：
1. 厦门工学院首届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评分标准
  2. 厦门工学院首届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申报书
  3. 厦门工学院首届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课程教学大纲模板
  4. 厦门工学院首届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课程教学创新成果报告要求
  5. 厦门工学院首届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课程教学设计方案
  6. 厦门工学院首届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推荐教师汇总表
  7. 福建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福建省首届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

厦门工学院

2020年12月29日

---

抄送：董事会、监事会。

---

厦门工学院校长办公室

2020年12月29日印发

---